

騎摩托車旅行 就能變英雄

文·圖／紅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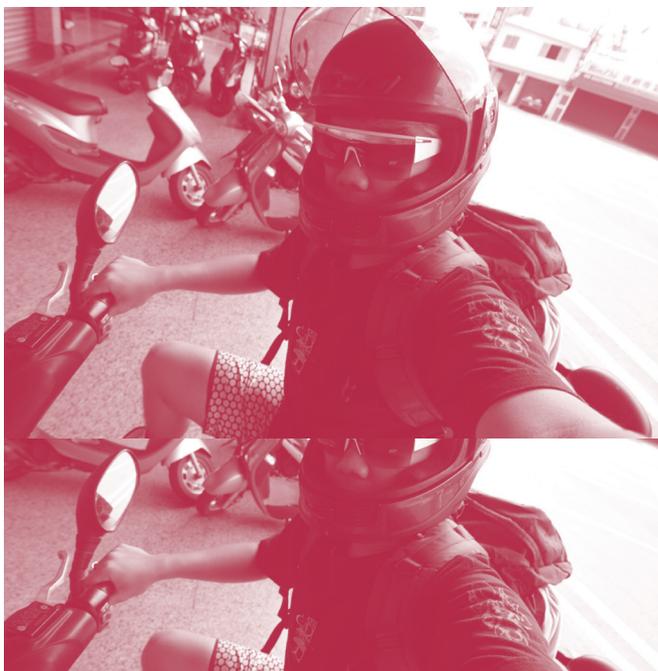


閉上眼睛，將記憶回溯到最久遠的那個時候，到底發生過什麼事情？我總想起，客廳上的電視機仍沉厚笨重不時有些雪花變色，而綿軟的沙發上我被父母夾在中間，看著這人連續兩個空翻揮臂一晃，腰上兩個紅圈轉轉轉閃閃閃閃，HEN SHIN（變身）——

在台灣有三件事情要完成，第一是吃大雞排，第二是喝珍珠奶茶，第三是環島。根據我的統計，至廿八歲為止，平均每個香港人在台灣的出入境紀錄為三點八次，台北佔百分之六十六點五，其次是墾丁，然後就是環島客。受到腳踏車熱潮

的影響，而香港又沒多少地方可以騎腳踏車，最長都不到一百公里（親身經歷，僅僅是從阿里山騎到嘉義已經一百七十六公里）於是，配備精良但又無處奔馳的腳踏車主人，都喜歡從香港遠赴台灣環島。

自腳踏車熱潮延伸至環島熱潮，以香港人來說，環島的人實在不少，但騎機車環島的人應該不多（健力士點數飆升）。與香港不同，在台灣考機車駕照是很輕易的事情，沒有強制上課時數，即日報考取證，考過便曉得，基本上只考七秒。我考駕照還不到半年時間，按照法例，在香港仍是要掛「P」牌。



健力士啊，如此說來掛「P」牌環島應該已經沒剩多少個了吧？

坦白說，連我自己都沒想過，這七天七夜的一千八百公里旅程是這麼的艱辛不是貪好玩，陽光很毒熱，路面很多碎石沙泥，玉山的斜坡很恐怖，但自然風景是很華麗。其實，去年暑假跟逗點文創和一人出版社吃飯的時候我才說，要開始學腳踏車。家族成員之中，如今只有我一個會騎腳踏車，以前父母不懂，所以不會教孩子甚至總是對我恐嚇和警告用兩個輪子走路是一件危險如吸毒的事情。我便是這樣被打壓了廿年有餘，還好假面騎士曾經出現

在我的童年，讓我找到逃離這個詛咒的縫隙。到真正擦傷了跌倒過，我反而因為這些痛楚而從久遠的家族禁忌裡得到解放，再痛，也不過是這樣痛，而已。

我可能這一輩子都沒機會遇到基因突變，變身成為假面騎士，但至少改寫了旅行的意義，然後跟我從小崇拜的人靠近了那麼一點的距離。

圖說——
真正的變身，不像特攝片擺個勇士加上特效。尋找變身的方法，就是人生。